



沙包使用保存 及回收須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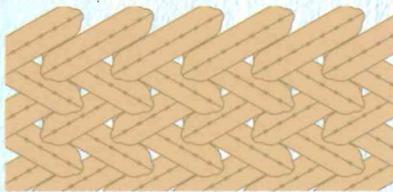
沙包堆疊

(一) 堆疊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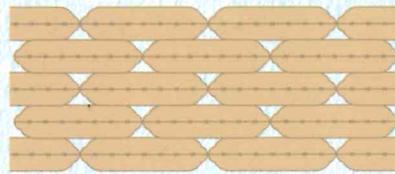
1. 人字形：上下排分別以左右走向交叉向上堆疊。(如圖1)
2. 磚牆形：上下排以1/3重疊方式向上堆疊。(如圖2)
3. 製作擋水牆：兩根樑柱之間應先以木板撐立，再於前方堆疊沙包，以增加穩定度。(如圖3)

(二) 堆疊高度：應達以往曾淹水高度之1.5至2倍為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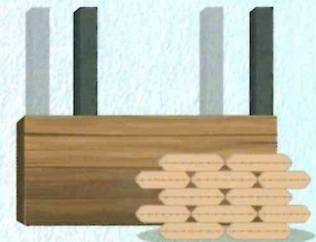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建築物需堆疊沙包主要地方：進出大樓之通道口、地下停車場出入口、地下室氣窗。



(圖1)人字形



(圖2)磚牆形



(圖3)製作擋水牆

(四) 堆疊步驟如下：

① 地上應先鋪一層**防水布**



② 室外側先依堆疊方式**堆疊沙包**



③ **防水布**往室外拉緊



④ 室內側再依堆疊方式**堆疊沙包**



⑤ **防水布**往室內拉緊後，再以零星沙包**固定防水布**



沙包保存方法

- (一) 沙包領取後，以民眾自行保存為原則。
- (二) 使用過的沙包會呈現浸溼狀態，應置於乾燥處並放置2至3天瀝乾。
- (三) 沙包不使用時應置於乾燥處，勿放在陽光下，最好離地墊高存放並覆蓋防水布或置遮蔽物下，並請定期檢視整理及清潔以延長沙包壽命。

如不使用，沙包可回收

- (一) 完整無破損之沙包可回收：
每次風災或水災解除警戒後、防汛期(5至10月)後至12月底前，請自行運回區公所(如有困難則由區公所回收)。
- (二) 破損沙包處理方式：
可至區公所領取沙袋更換或交由清潔隊清除，**任意丟棄致污染環境，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處新臺幣1200至6000元罰鍰。**

注意事項

1. 各區公所發放之沙包僅供民眾防汛使用，不得任意轉售。
2. 原則每年每戶領用10包沙包、公寓大廈或工商行號領用30包、各里辦公處領用200包為上限。
3. 如該處經常淹水，相較於堆疊沙包，建議可裝設**防水閘門**，安裝方便且快速又省力。

行政區	連絡電話	各區公所領取地點
松山區公所	上班時段 8787-8787 轉 887 下班時段 8787-8787 轉 737	臺北市八德路4段692號地下2樓
信義區公所	2723-9777 轉 109	臺北市福德街86號1樓服務台
大安區公所	2351-1711 分機 9001 (警衛服務台)	臺北市新生南路2段86號B1
中山區公所	上班時段 2503-1369 轉 542 下班時段 2503-1369 轉 201	臺北市松江路367號地下2樓
中正區公所	上班時段 2341-6721 轉 282 下班時段 2341-6721 轉 335	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08號地下1樓
大同區公所	上班時段 2597-5323 轉 303 下班時段 2597-5323 轉 701	臺北市昌吉街57號地下1樓
萬華區公所	2306-4468 轉 197 (地下2樓停車場管理室)	臺北市和平西路3段120號地下2樓 停車場管理室
文山區公所	2936-5522 轉 400 (警衛服務台)	臺北市木柵路3段220號地下1樓停車場
南港區公所	上班時段 2783-1343 轉 911 下班時段 2783-1343 轉 200	臺北市南港路1段360號地下1樓停車場
內湖區公所	上班時段 2792-5828 轉 285 下班時段 2792-5828 轉 333	臺北市民權東路6段99號1樓正後方
士林區公所	上班時段 2882-6200 轉 6307 下班時段 2882-6200 轉 1110	臺北市中正路439號地下1樓停車場
北投區公所	上班時段 2891-2105 轉 288 下班時段 2891-2105 轉 425、426	臺北市新市街30號地下室